

团府〔2020〕1号

签发人：王震东

## 关于 2019 年度浦东新区大团镇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的报告

区法制办：

根据区府《关于报送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的通知》（浦法治政府办〔2020〕1号）的要求，现上报浦东新区大团镇人民政府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。

特此报告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大团镇人民政府

2020 年 1 月 15 日

# 浦东新区大团镇人民政府 2019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## 引 言

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印发的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15—2020年）》、《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“十三五”规划》和《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（2017—2020年）》的要求，由大团镇人民政府编制。全文包括2019年度法治政府建设“工作推进情况及举措成效”“存在问题及原因”以及“2020年度工作计划及安排”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。

2019年度在区委、区府的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与支持下，大团镇积极贯彻《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（2017-2020年）》要求，深入推进依法治理，总体完成了新区下达的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，现将本镇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工作推进情况及举措成效

**（一）强化组织保障，行政效能进一步提升。**一是加强顶层设计。将法治建设纳入党委、政府年度重点工作，制定《2019年大团镇法治建设责任制工作要点》及2019年度大团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和具体措施，细化工作计划，明确工作要求，与21个村居、7家企事业单位负责人签订目标责任书，实现第一责任人制度“全覆盖”。开展集体学法2次，落实常态化教育，截至目前，无行政诉讼案件。**二是**加强科学决策。严格执行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决策制度，实行重大行政决策政府律师参与、所有合同律师审查，严格把控规范性文件制备、清理各环节，今年无新增规范性文件。**三是**聚焦问题短板。重点关注土地管理、集体资产管理、建设项目管理等风险领域、薄弱环节，及时补齐制度漏洞，通过领导带头解读、集中培训、工作提示等多种形式，督促干部依法行政、依规办事。

**（二）完善执法体系，执法效能进一步提升。**一是落实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制度，实现所有案件平台化法制审核，初步搭

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联席会审架构，确保行政处罚合法、适当，目前无行政诉讼案件、复议案件 1 起（正在审理中）。大团城管中队通过市级示范化中队复核验收。**二是**加强执法保障，在“雪亮工程”的基础上，在镇与镇、村与村交界处以及大治河廊道沿线等管理薄弱区域，加装智能视频监控，并与城运、公安等平台实现数据互联互通，通过自动车牌识别和大数据比对，对垃圾偷倒等违法行为，实施精准打击、从严执法。**三是**强化工作协同，建立联合检查执法工作组，实行“现场检查-现场认定-现场开单-现场验收”工作法，确保环保“两违”企业等 26 项市环保督察指出问题立行立改、整改到位。

**（三）健全监督机制，政府公信力进一步提升。****一是**深化政务“五公开”。严格执行最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，及时调整公开指南，在征收安置、涉农补偿、生态环境等关乎群众切身利益领域，实现“全公开”，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率达 83%，办结依申请公开 14 件，“阳光村务”工程全覆盖推进。**二是**拓宽群众建议渠道。依托大调研、“三五”接待、人大代表之家、“人民满意窗口”等平台建设，积极对接群众急难愁盼，做到件件有落实、事事有回音，累计收到问题 2807 个、建议 511 条。**三是**加强内部监督。全面践行“四种形态”，严肃纪律规矩，累计党纪立案审查 3 人次，组织处理 13 人次，开展廉洁性审查 1389 人次，落实“两个责任”审计问题整改、第一轮村居专项巡察

发现问题 70 余项。

**（四）加大服务供给，法治氛围进一步营造。**一是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制度，及时制定并发布年度普法计划，并在大团镇门户网站上网公开。开设《金大团》报、“浦东大团”微信公众号“以案释法”专栏，发布典型案例 6 篇，向社会发布各类执法典型案例，并以法释理，推进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工作，营造良好法治环境。二是落实村居法律顾问制度，完善村居法律顾问评价机制，制定律师驻村居工作标准及要求、工作职责、质询接待制度，通过《律师驻村居法律服务清单》实行顾问律师菜单式服务方式，并在年终由各村居委打分评估各顾问律师服务水平，确保顾问律师所提供的法律服务数量及质量。截至 11 月，村居法律顾问提供“点对点”精准法律服务共开展法治讲座 63 余场次，提供法律咨询 588 人次，参与疑难矛盾调解 48 件，“沪小法”专号村居入群率达 100%。三是深化矛盾化解机制，总结推广“枫桥经验”、“三不”工作法，抓好纠纷排查、代理信访队伍建设，提高源头预防化解实效，共接受群众咨询 1543 人次，解决各类纠纷 488 件，完成规范化协议书 413 份。四是整合宣传资源、加大普法力度。坚持“学用结合、普治并举”，积极组织 6 大主题活动：3.5 “学雷锋”法治宣传活动；“综治月”宣传活动；防电信诈骗入户宣传活动；《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普法系列宣讲活动；“法治进村（社区）”系列法治讲

座；宪法宣传周主题活动。今年举办的各类法治讲座、培训共计 89 场，4000 余人次，分发宣传资料 2000 余份，在各村居展出各类法律宣传挂图 3 类 63 幅。

## 二、存在问题及原因

对照新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提出的目标、要求，本镇仍存在一定工作差距，主要体现政务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、工作协同性有待进一步强化两个不足之处，我们不断查摆问题根源，改进工作方式方法，对策如下：**一是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。**坚决贯彻落实“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”五公开的全新要求，以大团镇政务公开“两张清单”为抓手，逐步加大公文类政府信息外的政务公开范围。结合事权下沉镇级机构改革，梳理职能部门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，并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变动，动态调整清单事项，为政务“五公开”打下基础。**二是进一步整合协同共享机制。**依法明确新领域、新业态管理职责，明晰政府部门行政权力和职责的边界，防止行政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，形成管理、执法、监督工作闭环。依托大数据平台建设，探索行政执法公示制度，制定公共服务向诚信守法主体倾斜、优化行政监管安排等守信联合激励措施，加快社会信用体系构建。加强管理与执法部门的信息共享和工作协同，建立联席会商制度等信息互联互通机制。

## 三、2020 年度工作计划及安排

明年，本镇将继续按照相关工作部署，进一步加强法治政府建设，突出抓好以下三个方面：

**一是强化依法行政。**深化政府法律顾问制度，进一步发挥法律顾问在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决策中的专业法制审核作用。加大干部学法和政策培训力度，结合工作督察、人大执法检查、年终考核等，建立制度执行跟踪和评估机制，确保制度适用、执行到位。

**二是强化工作协同。**镇级层面，要继续加强联席会议、联合办公制度建设，明确综合执法工作流程和各环节时限，优化中间环节。建议新区进一步开发拓展“大数据”平台，推动执法数据互联互通，提高行政效率。

**三是强化法治宣传。**在宣传内容上，要围绕社会治理重点、群众需求，按群体进行划分；在宣传方式上，要改“我讲你听”为“你需我宣”，改“说教式”为“疏导式”，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，寓教于乐、寓法于情。